

证券代码：836957

证券简称：汉维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9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印尼合资方 PT SENTRATAMA NIAGA INDONESIA 以及印尼控股子公司 PT CHNV TECHNOLOGY INDONESIA 拟签署借款协议，协议约定由公司与印尼合资方按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向印尼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 300 万美元，其中我公司 240 万美元（年利率 3.5%）为原有借款续期，印尼合资方支付 60 万美元（年利率 6.32%），借款期限二年。本次借款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用于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促进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

（二）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拟向印尼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PT SENTRATAMA NIAGA INDONESIA

住所：Gedung Multivision Tower Lantai 12 Jalan Kuningan Mulia 9B, Guntur ,
Setiabudi Jakarta Selatan 12980

注册地址：Gedung Multivision Tower Lantai 12 Jalan Kuningan Mulia 9B,
Guntur , Setiabudi Jakarta Selatan 12980

企业类型：私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4 日

实际控制人：Wilm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注册资本：24,112,500,000IDR

实缴资本：24,112,500,000 IDR

主营业务：管理顾问

关联关系：PT SENTRATAMA NIAGA INDONESIA 为印尼控股子公司的合
资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
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为降低印尼控股子公司的资金压力，印尼合资方 PT SENTRATAMA NIAGA
INDONESIA 以美元为币种提供借款，借款利息参照当地银行美元贷款利率；我
公司借款为前期借款展期，利率参照人民币的银行贷款利率，因此关联交易中利
息率存在一定的差异。该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允，无利益输送行为，不存在损害
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印尼合资方 PT

SENTRATAMA NIAGA INDONESIA 以及印尼控股子公司 PT CHNV TECHNOLOGY INDONESIA 拟签署借款协议，协议约定由公司与印尼合资方按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向印尼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 300 万美元，其中我公司 240 万美元（年利率 3.5%）为原有借款续期，印尼合资方支付 60 万美元（年利率 6.32%），借款期限二年。本次借款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用于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促进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用于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促进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汉维科技本次关联交易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该议案待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上述关联交易借款利息分别参照当地美元的银行贷款利率以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银行贷款利率，该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允，无利益输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汉维科技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风险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长远利益所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国际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但仍然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